

opusdei.org

默想：復活期第四週 星期三

一些幫助我們在這個復活期禱
告的反思

耶穌向我們顯示了天主的父性

基督是救主和審判者

渴望遵行天主的聖意

耶穌向我們顯示了天主的父性

今天彌撒中的福音敘述了耶穌在受難前不久所說的話。耶穌呼喊說：「信

我的，不是信我，而是信那派遣我來的；看見我的，也就是看見那派遣我來的。我身為光明，來到了世界上，使凡信我的，不留在黑暗中。」（若 12:44-46）。在他公開生活的最後時刻，基督展示了他無窮的愛。藉此無窮的愛，他降世為我們帶來光明，顯示給我們聖父的愛，並在靈魂中撒下喜樂和平安。

在這段經文中，我們看到「耶穌時刻以天父為模範，經常以充滿孝愛的詞語呼喚天父：阿爸。他在革責瑪尼祈禱時，他再次說出這個詞語。當門徒請他教他們如何祈禱時，他教他們以『我們的天父』開始祈禱。復活後，在離開這個世界的時刻，當他說：

『我升到我的父及你們的父、我的天主及你們的天主。』時，他似乎再次提到這個祈禱。因此，藉著聖子，天主在他父性的奧秘中充分啟示了自己。」[1]

基督使命的關鍵部分是清楚地向我們顯示「派遣他的那位」，並通過他的死亡和復活使我們成為天主的子女。聖施禮華視這現實為建立堅固內在生活的基礎。他常常提醒我們「天主是充滿溫柔及無限大愛的父親，你要每天多次在心裡喚祂『父親』，告訴祂你愛祂、仰慕祂、因自己是祂的兒女而驕傲、強壯。這一切意味你的內在生活是有規劃的，而內在生活需要通過你跟天主孝愛的關係，通過這些虔敬行為，（不在多，但要持久），它們能助你培育好子女的態度及品格。」[2]

基督是救主和審判者

耶穌繼續他的論述說：「無論誰，若聽我的話而不遵行，我不審判他，因為我不是為審判世界而來，乃是為拯救世界。」（若 12:47）。耶穌是一位救主，但他大於我們對地上救主的想法。耶穌也是一位審判者，但他的公義並非如同我們人類所行的。為了

避免過於人性地思考耶穌，我們應該牢記「基督首先是救主，並且他明確地呈現這個身份。他不認為他的使命是按照任何的人類原則來審判人。他首先教導救恩之路，而不作罪人的控告者。因此，我們可以說，在面對基督所顯示的天主之光，面對這樣的真理，從某種意義上說，每個人本身的行為都在審判自己。」[3]

我們主的講道充滿着溫柔。福音將這種態度視為先知預言的實現：「他不呼喊，不喧嚷，在街市上也聽不到他的聲音。破傷的蘆葦，他不折斷；將熄的燈心，他不吹滅，他將忠實地傳布真道。」（依 42:2-3；參瑪竇福音 12:19-20）。我們的主清楚地宣告真理，但絕對不會使拒絕接受他講道的那些人受到屈辱或衝擊。他希望贏得每個人的心：「耶穌不想用武力說服，」聖施禮華說，「他走近群眾，就在他們中間，輕輕地感動他們跟隨他，尋找真正的平安和真正的喜樂。」[4]

我們要記住天主的無窮耐心，他考慮到他的子女所受的限制。每個靈魂有自己的時間和節奏。有無數的故事，講述一些人因為一位好友的理解和支持，而最終發現敞開心扉迎接基督的喜樂。「真理不能以其他方式使人接受，除非藉真理自身的力量，它溫和而堅強地滲透人的心靈。」[5] 這種信仰，源於基督的生活和教會的經驗，被稱為福傳的「崇高原則」[6]。

渴望遵行天主的聖意

我們的主的講道是源於他對遵行天父旨意的深切渴望：「因為我沒有憑我自己說話，而是派遣我來的父，他給我出了命，叫我該說什麼，該講什麼。」（若 12:49）。耶穌面向天父而生活。正是在那裏，他吸取了力量，為周圍的人帶來光明。我們不能將我們的主的活動僅僅理解為博愛。事實上，這是源於他對天主聖父的愛的源泉。我們希望發現並合一於天主的旨意，因為那是生命的源頭：當我

們與其他人交談時，當我們幫助推動培育活動時，或者在我們日常工作中。

面向天主而去履行我們的職責也將有助於我們從他的角度看到我們生活中明顯的失敗和成果似乎稀缺的時刻。任何真心為善的付出都是有成果的，即使我們看不到外在的結果。「這種豐產經常是看不到的、隱藏的和無法統計的。我們相當有把握，知道我們的生命將是豐盛的，毋須說出如何、或地點、或時候。」[7] 當沮喪嘗試進入我們的生活時，我們應該再次將目光轉向我們的天主聖父：「在創新和慷慨的奉獻中，讓我們學習在父溫柔的懷抱裡憩息。讓我們繼續挺進前行；讓我們把一切都交給祂，讓祂在祂適當的時間，使我們的努力結出果實。」[8] 當我們清楚地看到使命超出我們自己的力量時，也許天主正在教導我們，他是使萬物更新的那位，當我們在提供微不足道的貢獻時。清楚

地認識到這一點是將我們的生活建立在堅固基石上的最佳方法。

當我們渴望真正融合於天主聖父內心的意願時，就如基督一樣，這可能會幫助我們重新品味『天主經』的字句。「通過祈求『願你的旨意奉行』，我們並不是要像奴隸一樣低頭。不！天主希望我們是自由的；他的愛使我們自由。事實上，『天主經』是小孩的祈禱，不是奴隸的祈禱；而是知道他父親的心並確信他慈愛計畫的孩子的祈禱。」[9] 我們也可能發現這有助於我們重新品味我們的母親的字句：「願照你的話成就於我。」這表達她時刻願意緊密跟隨天主引導的渴望。

[1]聖若望保祿二世，公開講道，1985年10月23日。

[2]聖施禮華，《天主之友》，第150號。

[3]聖若望保祿二世，公開講道，
1987年9月30日。

[4]聖施禮華，《書信4》，第2號c。

[5]第二次梵蒂岡大公會議，《信仰自由宣言》，第1號。

[6]參見若望保祿二世，《第三個千年將臨之際》，第35號。

[7]方濟各，《福音的喜樂》，第279號。

[8]同上。

[9]教宗方濟各，公開講道，2019年3月20日。